

川流不息

桑德國際有限公司2012年中期報告



股份代號: E6E.SI(SGX) 00967(SEHK)
公司註冊商號: 200515422C



目錄

01	公司簡介	02	企業資料	03	財務摘要
0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2	董事局		
16	高級管理層及聯席公司秘書				
18	集團架構	20	投資者資料		
21	一般信息、審閱報告及財務資料				



公司簡介

桑德國際有限公司（前稱伊普國際有限公司）為中國領先總包供水及污水解決方案供應商。桑德國際憑藉其雄厚的研發及技術專業知識，已成功完成多個獲獎項目。本集團開發專利科技，並將有關科技轉化為有效總包解決方案，以應用於工業及市政項目。本集團在中國擁有廣泛的營銷網路，以其卓越的設計及工程項目管理能力而備受歡迎。

於二零零六年，桑德國際將其業務分散至管理供水處理廠，其亦投資於建設、運營及移交（「BOT」）項目以令其項目組合更多元化。本集團藉著收購北京海斯頓水處理設備有限公司（「海斯頓」）的機會而進一步邁向成為全面綜合服務供應商。

企業資料

董事局

執行董事

文一波 (主席)
王凱 (行政總裁)
羅立洋
姜安平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仕銘 (首席獨立非執行董事)
Seow Han Chiang Winston
傅濤

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王仕銘 (主席)
Seow Han Chiang Winston
傅濤

薪酬委員會

Seow Han Chiang Winston (主席)
王仕銘
傅濤

提名委員會

王仕銘 (主席)
文一波
Seow Han Chiang Winston

授權代表 (新交所)

文一波
陳偉賢

授權代表 (聯交所)

文一波
黃德儀

聯席公司秘書

陳偉賢 (LLB)
黃德儀 (FCIS, FCS (PE))
余孟滔 (FCPA, CPA (AUST.))

註冊辦事處

羅敏申路1號
AIA大廈17樓
新加坡郵區048542
電話: +65 6535 1944
傳真: +65 6535 8577

辦事處

本公司主要辦事處及聯絡資料
中國北京市通州區
國家環保產業園區
郵編: 101102
電話: +8610 6050 4718
傳真: +8610 6050 4766

本公司新加坡辦事處及聯絡資料

亞歷山大路460號
PSA大廈14樓4室
新加坡郵區119963
電話: +65 6272 6678
傳真: +65 6272 1658

本公司香港辦事處及聯絡資料

香港
皇后大道東1號
太古廣場三座28樓
電話: +852 2980 1888
傳真: +852 2545 1628

公司網址

<http://www.soundglobal.com.sg>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星展銀行有限公司
東亞銀行有限公司

核數師

Deloitte & Touche LLP
執業會計師
新加坡發展銀行大廈2
32樓, 珊頓大道6號
新加坡郵區068809
主管: 林光明
委任日期: 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七日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座35樓

律師

旭齡及穆律師樓
羅敏申路1號
AIA大廈18樓
新加坡郵區048542

王律師事務所LLP

喬治街1號20樓1室
新加坡郵區049145

財務摘要

綜合業績

	截至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1,184,034	1,060,268
毛利	351,087	329,552
除所得稅前溢利	225,762	209,774
所得稅開支	(32,311)	(34,345)
期內溢利	193,451	175,429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193,451	175,429
非控股權益	—	—
	193,451	175,429

每股盈利

基本（人民幣分）	15.00	13.60
攤薄（人民幣分）	14.80	13.60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流動資產	4,095,696	3,701,937
非流動資產	1,327,571	1,254,247
總資產	5,423,267	4,956,184
流動負債	2,433,535	2,064,145
非流動負債	552,158	587,370
總負債	2,985,693	2,651,515
股本及儲備	2,437,574	2,304,669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審閱本集團之財務表現

收益

本集團之收益由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060,300,000元增加約人民幣123,700,000元或11.7%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184,000,000元。

增加乃主要由於：(1)由於若干BOT項目開始營運，以致運營及維護（「O&M」）分部貢獻由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23,200,000元增加約人民幣14,700,000元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37,900,000元；及(2)由於本集團繼續於中國授予和履行EPC項目，總包工程、採購及建造（「EPC」）服務貢獻由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004,900,000元增加約人民幣82,900,000元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087,800,000元。

毛利及毛利率

毛利由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329,600,000元增加約人民幣21,500,000元或6.5%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351,100,000元，增加乃與較高的收益及穩定的毛利率一致。

毛利率由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31.1%減少約1.4%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29.7%。鑒於總包項目之性質，收益乃根據完成之百分比確認，視乎回顧季度相關項目的已確認收益的數額，工程設施的毛利率將會於各個季節波動。按與去年同期比較，毛利率相對穩定，維持於約30%。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由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9,500,000元增加約人民幣6,900,000元或35.6%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26,400,000元。增加主要由於BOT項目投資增加導致應收服務特許權款項產生的被視為利息收入。

其他開支

其他開支由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3,900,000元減少約人民幣13,900,000元或100%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零。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的其他開支為外匯淨虧損及呆賬撥備。此外匯虧損乃因美元轉弱而以美元計值的銀行結餘出現虧損導致。

分銷及銷售開支

分銷及銷售開支由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7,600,000元增加約人民幣11,100,000元或145.2%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8,700,000元。主要因為招標代理費及員工成本增加。

研發開支

研發開支由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4,900,000元增加約人民幣10,700,000元或219.7%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5,600,000元，這主要是由於材料成本和工資的增加，以應付不斷擴展的業務。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保持相對穩定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60,300,000元及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55,700,000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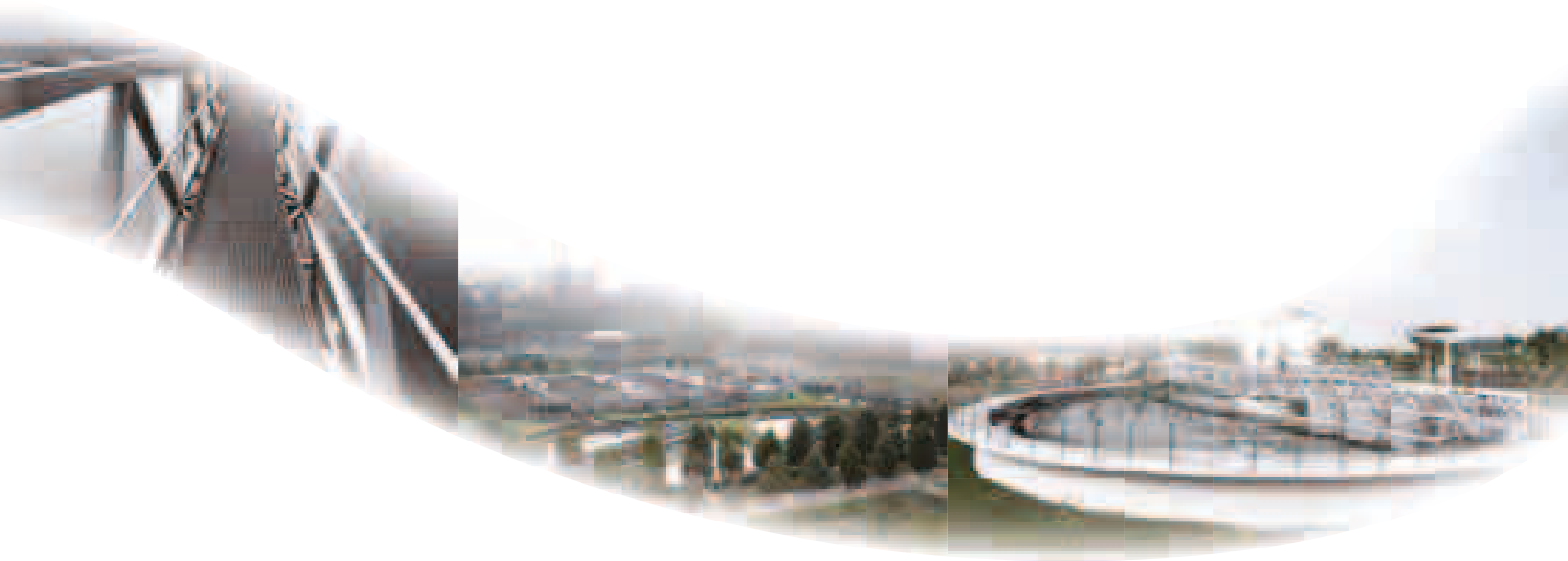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由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52,400,000元增加約人民幣10,800,000元或20.6%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63,200,000元。融資成本的增加是由於本集團的借貸增加導致借貸的利息由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7,100,000元增加約人民幣10,000,000元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27,100,000元。

分佔一家聯營公司的業績

分佔聯營公司的業績與本集團擁有20%權益的上海城環水務運營有限公司有關，本集團分佔上海城環水務運營有限公司之虧損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為人民幣81,000元。該聯營公司已於二零一一年第三季期間出售。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由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34,300,000元減少約人民幣2,000,000元或5.9%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32,300,000元。此減少乃由於根據稅收激勵計劃，北京伊普國際水務有限公司享受較低的稅率為7.5%，而其稅前利潤的貢獻增加，以致約79%的集團利潤來自於該公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由於上述因素，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由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75,400,000元增加約人民幣18,100,000元或10.3%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93,500,000元。

本集團財務狀況審核

流動資產

本集團的流動資產包括現金及銀行結餘、受限制銀行結餘、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合約客戶款項、存貨、土地使用權（一年內到期）及服務特許權應收款項（一年內到期）。

貿易應收款項（經扣除呆賬撥備後列賬）約為人民幣1,241,500,000元。呆賬撥備約為人民幣48,000,000元。一年內到期的服務特許權應收款及應收票據分別約人民幣44,100,000元及人民幣18,800,000元。



其他應收款項主要包括我們就項投標時交付的履約及投標保證金約人民幣11,500,000元、向供應商及分包商墊款約人民幣93,100,000元以及其他款項約人民幣41,400,000元。

應收合約客戶款項指尚未要求客戶結算的項目成本。

存貨指設備零件及部件。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存貨的整體增加乃主要來自海斯頓。總包業務的存貨預期並不重大，因為大部分土木工程項目均分包予第三方。

流動資產增加主要由於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以應付不斷擴展的業務。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非流動資產

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土地使用權、服務特許權應收款項、遞延稅項資產及附屬公司的投資，以及因將海斯頓綜合入賬而產生的無形資產及商譽。

物業、廠房及設備主要包括樓宇、廠房及機械、運輸車輛、裝置及設備。本集團使用直線法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使用年期內計算其折舊，年折舊率介乎3%至33%。

土地使用權按直線法在租賃期內攤銷。土地使用權款項減少乃由攤銷所致。

服務特許權應收款項來自附屬公司進行的BOT項目。

遞延稅項資產主要來自呆賬撥備。

無形資產指因收購海斯頓而產生的專利。此減少乃由攤銷所致。

非流動資產增加主要由BOT項目投資增加所致。



流動負債

本集團的流動負債主要包括借貸、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合約客戶款項、應付所得稅及一年內到期的可兌換貸款票據。

取得借貸乃作營運資金及為BOT項目投資提供資金之用。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包括貿易採購的未償款項約人民幣782,800,000元、其他應付稅項（包括增值稅及銷售稅）約人民幣175,300,000元、自分包商收取的履約及投標保證金及應付票據約人民幣47,900,000元、收取客戶墊款約人民幣18,300,000元以及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約人民幣85,900,000元。

應付合約客戶款項指根據合約就超出相關項目所產生實際成本的部分向合約客戶作出的進度付款。

應付所得稅下降乃由於根據稅收激勵計劃，北京伊普國際水務有限公司享受較低的稅率，而其稅前利潤的貢獻增加，以致約79%的集團利潤來自於該公司。

可兌換貸款票據指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十五日發行的債券的債務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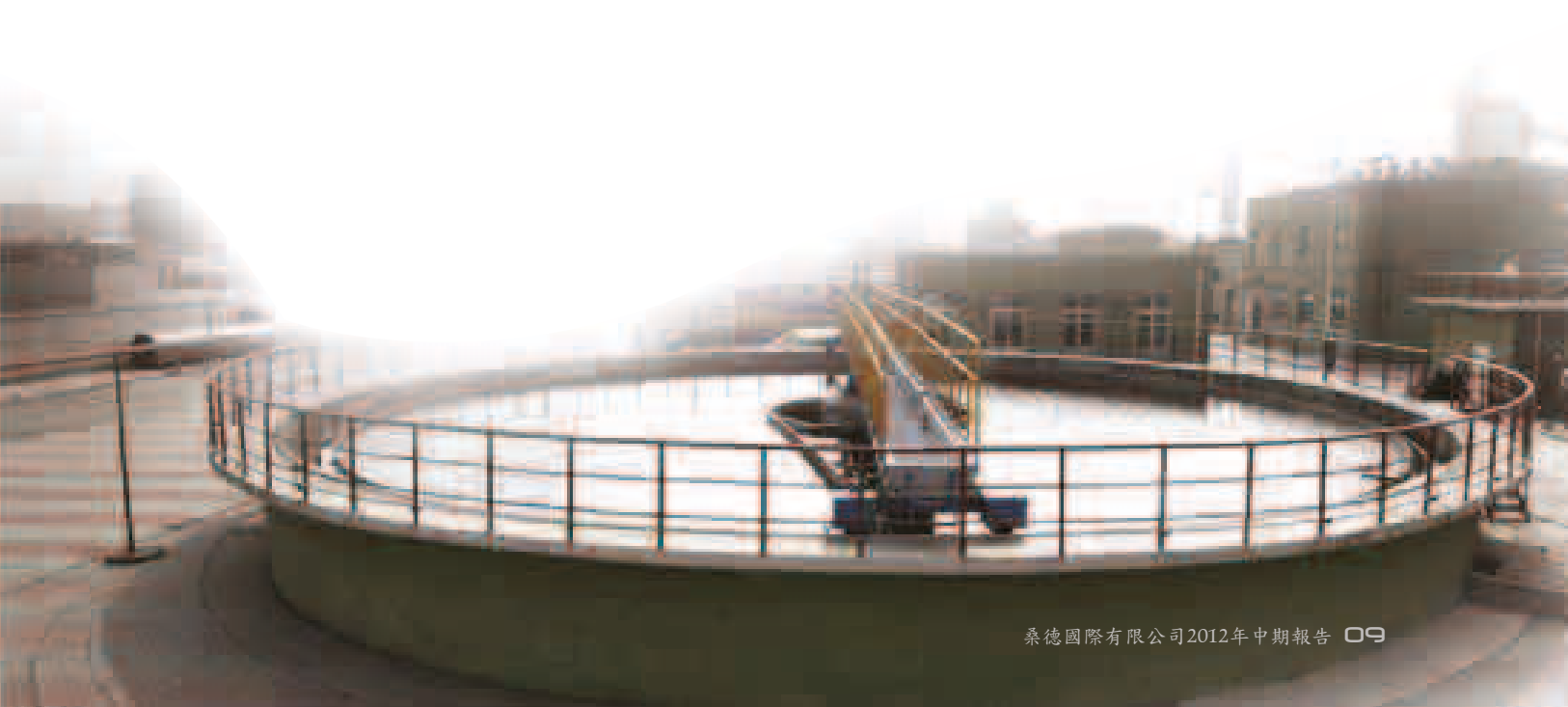
流動負債的增加主要由於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借款增加，因本期籌集了新的借款以應付業務的增長。

非流動負債

借入長期借貸乃用作為我們的BOT項目籌集資金。

認股權證就來自國際金融公司的額外36,000,000美元貸款而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五日向國際金融公司所發行的。

遞延稅項負債主要來自未匯出的海外股息、於收購海斯頓時的資產公平值上調及服務特許權應收款項的估算利息收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資本及儲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由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2,294,100,000元增加約人民幣132,900,000元或5.8%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的約人民幣2,427,000,000元。該上升主要來自保留盈利約人民幣193,600,000元，部分被已付股息約人民幣65,100,000元抵銷所致。

非控股權益約人民幣10,600,000元分別與煙台碧海水務有限公司20%少數權益及安陽泰元水務有限公司10%少數權益有關。該等附屬公司均經營BOT項目。

現金流量表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經營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33,900,000元。營運的負現金流量淨額乃由於因業務營運增長而導致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6,700,000元。有關金額主要涉及償還若干借款而導致抵押存款減少。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56,900,000元。該等款項主要由支付股息、償還借款及融資成本所致，部分被借入的新借貸所抵銷。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狀況維持穩健，仍約為人民幣1,990,000,000元。

資產負債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借貸 — 一年內到期	410,734	311,838
借貸 — 一年後到期	502,156	540,352
可兌換貸款票據 — 一年內到期	827,802	818,252
債務總額	1,740,692	1,670,442
現金及銀行結餘	1,990,015	2,074,426
股東權益	2,437,574	2,304,669
債務淨額	淨現金	淨現金
總債務與權益比率	0.71	0.72

貸款

本集團借款及債務證券總額：

一年或一年內、或按要求償還款項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有抵押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無抵押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有抵押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無抵押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193,111	1,045,425	175,558	954,532

一年後償還款項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有抵押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無抵押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有抵押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無抵押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479,656	22,500	517,852	22,500

任何抵押品詳情：

貸款以若干資產、服務特許權合約及若干附屬公司的股權作抵押。

董事局

文一波先生 執行董事兼主席

文一波先生，46歲，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兼主席，並為本集團的創辦人。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七日，彼獲委任加入董事會，負責制定本集團的戰略方向。

文先生在一九八六年七月畢業於蘭州鐵道學院（現稱蘭州交通大學），取得環境工程學士學位。於一九八九年十二月，彼於清華大學取得環境工程碩士學位。文先生在環境保護產業累積超過十七年經驗。於一九八九年至一九九零年間，文先生擔任清華大學環境工程學系的講師。彼於一九九零年至一九九三年間出任化工部規劃院工程處的資深工程師。在一九九三年十一月，文一波與其妻子張輝明共同創立了北京市桑德環境技術發展有限公司，並擔任主席一職至今。

為表揚文先生對中國環境保護產業發展的貢獻，中國環境保護產業協會於二零零五年向其頒發「中國環境保護產業（企業）發展貢獻獎」。彼現為北京桑德環境工程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並為多間公司（包括桑德集團有限公司及桑德環境資源有限公司）的董事兼法定代表。

文先生於一九九八年九月獲北京市高級專業技術資格評審委員會授予高級工程師資格，並於二零零三年九月獲教授工程師資格。文先生亦出任同濟大學及蘭州交通大學兼職教授。文先生亦為本公司主要股東Sound Water (BVI) Limited之董事。

王凱先生
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王凱先生，49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王先生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四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並於二零一一年二月二日獲委任為行政總裁。

王先生分別於一九八四年及一九九零年取得清華大學環境工程系的學士及碩士學位。於一九八四年至一九八七年期間，王先生擔任核工業部第一研究院一所技安室的助理工程師。於一九九零年至一九九八年期間，王先生擔任農業部成都沼氣科學研究所，第二設計研究室工程師。王先生於一九九八年加入桑德集團有限公司，並擔任總工程師。王先生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委任為北京桑德環境工程有限公司的副總經理，自二零一零年十月起，獲委任為董事。

王先生具有很深的專業技術功底和豐富的工程經驗，是中國國內環境業資深專家。王先生，清華大學環境工程碩士，原任桑德集團有限公司首席技術官，主管技術開發工作；王先生從事多年的環保工程應用技術研究，具有逾二十年的研究及實踐經驗。王先生還擅長技術經濟評價、經營計劃管理。任副總經理後，王先生主管企業發展包括新業務領域開發、併購及其可行性研究，經營計劃管理，工程經濟，質量控制及管理工作。

姜安平先生
執行董事

姜安平先生，40歲，為執行董事，於二零一一年十月三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彼為北京桑德環境工程有限公司設計研究院院長及本公司的總經理（技術）助理。

姜先生於一九九五年七月獲得天津大學土木工程系的工學學士學位；於一九九八年七月獲得清華大學環境科學與工程系的工學碩士學位；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獲得美國華盛頓州立大學生物系統工程系的工程科學博士學位。

一九九八年七月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任北京市市政專業設計院給水排水設計所助理工程師；二零零零年一月至二零零零年八月，任北京市中聯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項目經理；二零零零年九月至二零零二年九月，任北京美華博大環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工藝設計工程師；二零零二年十月至二零零五年七月，任北京桑德環境工程有限公司設計研究院工藝二所所長；二零零五年八月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任美國華盛頓州立大學研究助理；二零一零年七月至今，歷任設計研究院總工程師、設計研究院常務副院長、設計研究院院長、本公司的總經理（技術）助理。

姜先生具有深厚的專業造詣和豐富的工程技術經驗，作為重要技術開發項目、重大工程設計項目的主持人，姜先生將對桑德國際的技術開發、海外工程項目設計水平的提高發揮重要作用。

董事局

羅立洋先生 執行董事

羅立洋先生，39歲，為執行董事，於二零一一年二月二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羅先生自二零一零年三月十二日起一直擔任本公司副總經理（市場營銷），並於二零零零年五月加入本集團後一直擔任北京桑德環境工程有限公司的副總經理及市場推廣部經理。彼負責市場規劃及管道開發、產品平台建設及管理，以及建立銷售網絡。羅先生於一九九七年七月畢業於河南師範大學，持有環境監測學士學位。

於一九九七年七月至一九九八年三月期間，彼為河南許昌生化有限責任公司的環保部副經理。於一九九八年三月至二零零零年五月期間，彼為河南漯河市震海清環保集團公司的業務部副經理。羅先生於一九九八年十二月由河南科學技術委員會授予工程師資格。

王仕銘先生 首席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仕銘先生，64歲，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零九年五月十八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

王先生於一九七一年畢業於新加坡大學（現稱新加坡國立大學），取得工商管理榮譽學位，並於一九八三年加入英國特許管理會計師公會。彼亦為 Singapore Institute of Directors 及 Singapore Institute of Management 會員。於一九七一年至一九七二年期間，彼任職於 ESSO Singapore Pte. Ltd.。彼於一九七一年加入 ESSO Singapore Pte. Ltd.，任職見習財務員，並於一九七二年獲委任為精煉會計部的精煉會計師和主管。

於一九七二年至一九七三年期間，彼於 Singapore Petroleum Co., Pte. Ltd. 擔任項目分析員。自一九七三年起，彼於 Orient Leasing Singapore Ltd. 出任助理經理，並於一九七六年至一九七八年期間升任經理。彼於一九七八年加入 GATX Leasing (Pacific) Ltd.，出任總經理私人助理一職，並於一九八零年成為助理副總裁兼總經理。

於一九八一年，彼加入 Forward Overseas Credit Ltd. 擔任總經理，並於一九八三年至一九八七年期間出任首席總經理。於一九八七年至二零零一年期間，彼於 Development Bank of Singapore Ltd. 任職。彼於一九八七年加入 Development Bank of Singapore Ltd.，出任總經理一職，並於一九九三年及一九九七年分別升任高級副總裁和董事總經理。二零零一年至二零零二年期間，彼為 Raffles Medical Group (Hong Kong) 的總經理，及於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三年期間，彼出任 Sino Land Group (Hong Kong) 的業務發展經理。於二零零三年至二零零七年期間，彼為 ORIX Leasing Singapore Ltd. 的董事總經理。王先生自二零一一年五月獲委任為 Multi-Fineline Electronix, Inc. 的非獨立非執行董事，該公司之股份於納斯達克上市。目前，王先生向多間中國的銀行高級管理層職員提供銀行及融資業務培訓。

SEOW HAN CHIANG WINSTON 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Seow Han Chiang Winston 先生，43歲，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零六年八月二十四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

Seow先生持有新加坡國立大學頒授的法律（榮譽）學士學位，彼於一九九五年獲新加坡最高法院認許為代訟人和律師並於新加坡執業。

Seow先生於一九九五年加入Madhavan Partnership 擔任律師，至一九九八年成為公司部的合夥人。於二零零六年至二零零七年期間，彼為新加坡律師事務所KS Chia Gurdeep & Param的公司合夥人。於二零零七年至二零一一年五月期間，彼為新加坡律師事務所KhattarWong的公司合夥人。彼目前為新加坡律師事務所RHTLaw Taylor Wessing LLP 的公司合夥人（RHT Law LLP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十六日成為 RHTLaw Taylor Wessing LLP的合夥人）。Seow先生現時亦為Eucon Holding Limited及Goldtron Limited（自二零一二年三月二日起）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該等公司股份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傅濤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傅濤先生，44歲，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零六年八月二十四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

傅先生於一九九零年畢業於北京大學，取得應用化學理學士學位。彼於一九九三年於清華大學取得環境工程碩士學位，並於一九九九年於哈爾濱建築工程學院（現稱哈爾濱工業大學）取得土木工程博士學位。

於一九九四年至一九九九年期間，傅先生任職於建設部（「建設部」）的科技部，擔任項目主任一職，負責城市建設項目。於一九九九年至二零零一年期間，彼出任建設部住宅產業化促進中心的訊息科主管。於二零零一年至二零零二年期間，傅先生為全國住宅商會的首席秘書。彼自二零零三年起成為高級工程師，一直擔任清華大學水業政策研究中心所長。

多年來，傅先生參與多項有關中國水業的政府研究項目和研究計劃，其中包括建設部進行的城市水處理基準系統導向研究，以及世界銀行和建設部聯合進行的中國北方城市水管理研究項目。

高級管理層及聯席公司秘書

周浩先生
副總經理

周浩先生，40歲，自二零一零年三月十二日起一直擔任本公司的副總經理（營運），並於一九九八年三月加入本集團後一直擔任北京桑德環境工程有限公司的副總經理。彼負責管理EPC業務、項目管理及工程錯誤移除及交付。周先生於一九九三年七月自西安冶金建築學院（現稱為西安建築科技大學）環境工程系取得水處理及排水學士學位。於一九九三年八月至一九九八年三月期間，彼任職於寧夏恒力鋼鐵集團的機械電力部，擔任設計辦公室助理總監一職。

余孟滔
財務總監兼聯席公司秘書

余孟滔先生，45歲，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一日加入本集團擔任財務總監。彼監察及協調本集團財務部的營運（包括本集團所有財務、會計及稅務職能，以及融資活動）。彼亦為本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之一。

余先生持有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商業學士學位。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FCPA）資深會員及澳洲執業會計師（CPA (Aust.)）。余先生加入本公司前，曾任聘港華燃氣有限公司、偉俊礦業集團有限公司及偉俊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之首席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余先生在港華燃氣工作九年之久，並在加入港華燃氣之前有七年國際會計事務所工作的經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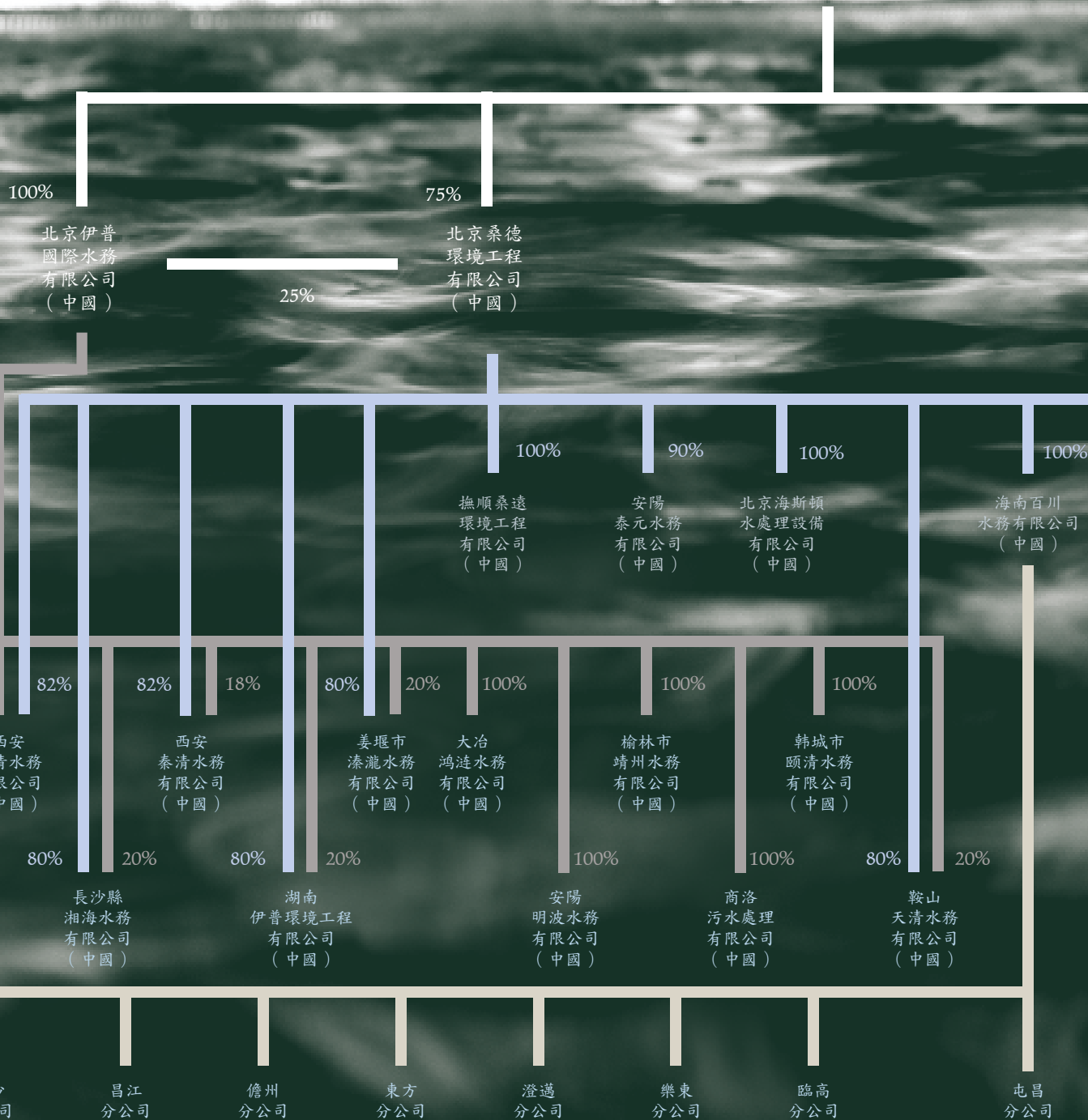
陳偉賢先生
聯席公司秘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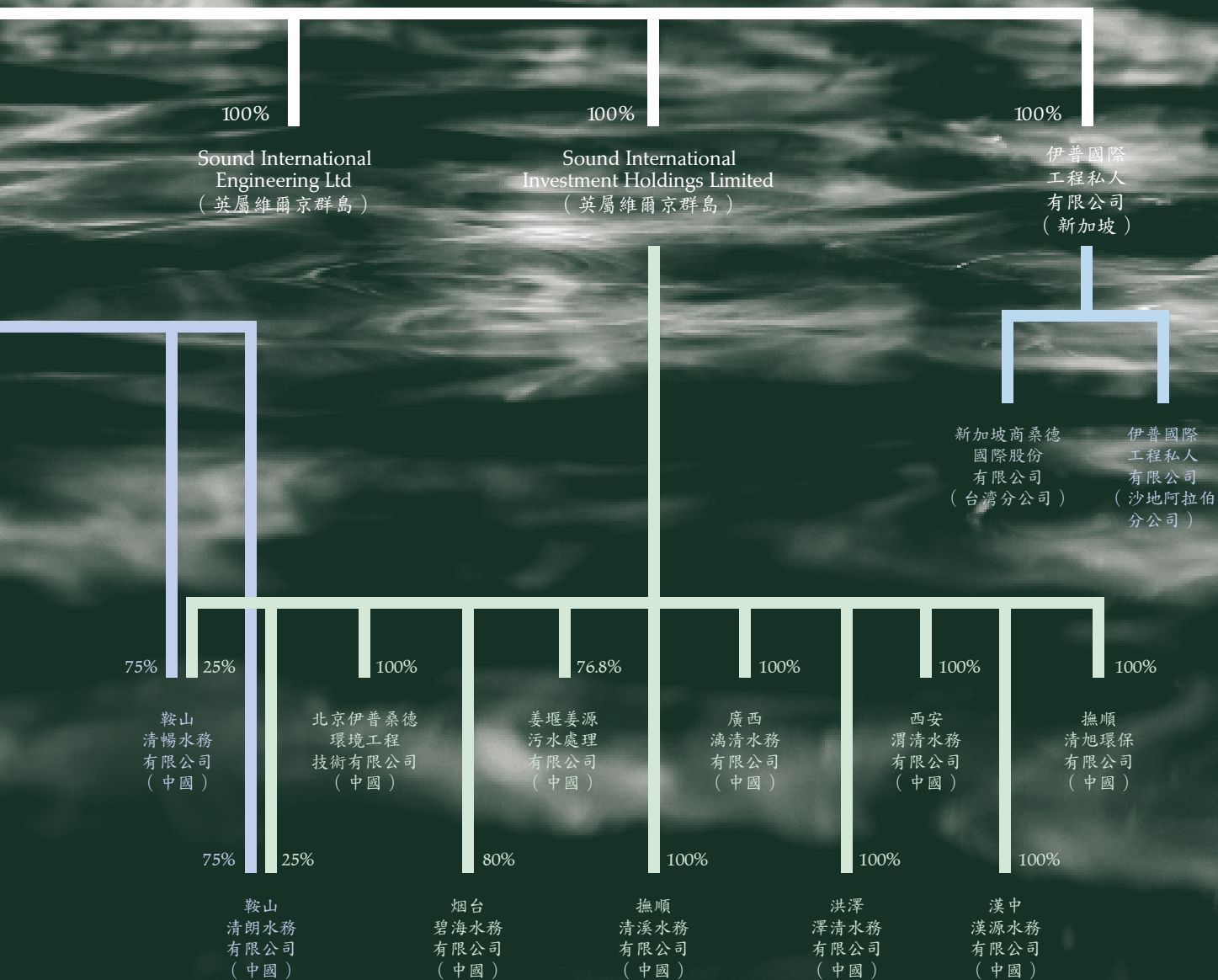
陳偉賢先生，34歲，自二零零七年四月起擔任聯席公司秘書之一。陳先生於二零零一年畢業於University of Exeter，取得法律（榮譽）學士學位。彼於二零零三年獲新加坡最高法院認許為代訟人和律師。陳先生從事一般企業工作，並於商業交易（包括合營企業、商業租賃和上市公司工作）方面擁有豐富經驗。自二零零五年起，陳先生於新加坡 Shook Lin & Bok LLP 執業，目前為該律師事務所企業及企業融資部門的合夥人。

黃德儀女士
聯席公司秘書

黃德儀女士，55歲，自二零一零年六月起擔任聯席公司秘書之一。黃女士於二零零六年畢業於香港公開大學並取得語言與翻譯文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九年獲香港理工大學頒發專業英語文學碩士學位。黃女士具特許秘書資格，為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以及香港特許秘書公會（HKICS）資深會員。彼亦持有香港特許秘書公會發出的執業者認可證明書。於一九九七年至二零零零年期間，黃女士於香港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擔任公司秘書服務部高級經理。自二零零零年起，黃女士任職於卓佳集團，且現為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企業服務分部董事。黃女士於提供公司秘書服務領域擁有逾25年經驗，且已為多間香港上市公司提供專業服務。

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投資者資料

二零一二年中期業績公佈日期
二零一二年八月十四日

二零一二年全年業績公佈
二零一三年二月

新加坡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寶德隆企業與諮詢服務有限公司
萊佛士坊50號32樓1室
新加坡置地大廈
新加坡郵區 048623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26樓

股份代號
新加坡證券交易所：E6E.SI
香港聯交所：00967

投資者關係
皓天財經集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港灣道1號
會展廣場辦公大樓31樓3102-3105室
電話：+852 2851 1038
傳真：+852 2598 1588

一般信息、審閱報告及財務資料

22	一般信息
30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31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32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33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34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一般信息

董事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至二零一二年中期報告日期，本公司在任董事為：

執行董事：

文一波（主席）
王凱（行政總裁）
羅立洋
姜安平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仕銘
傅濤
Seow Han Chiang Winston

董事職務

董事於其他上市公司、集團及關聯公司的現有和過往董事職務以及於其他公司的主要委任職位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現有董事職務	過往三年曾任董事職務
文一波	北京桑德環境工程有限公司 北京綠盟投資有限公司 北京桑華環境技術開發有限公司 北京肖家河水處理有限公司 桑德集團有限公司 桑德環境資源股份有限公司 Green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 Sound Water (BVI) Limited 桑德水務（香港）有限公司 北京桑德水技術有限公司 北京伊普國際水務有限公司 北京伊普桑德環境工程技術有限公司 Sound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Sound International Engineering Ltd.	無
王凱	北京桑德環境工程有限公司	無
羅立洋	無	無

一般信息

董事姓名	現有董事職務	過往三年曾任董事職務
姜安平	北京桑德環境工程有限公司	無
王仕銘	Multi-Fineline Electronix, Inc.	Lion Asiapac Ltd
傅濤	北京金誠置業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北京首創股份有限公司 江蘇江南水務股份有限公司	國中控股有限公司
Seow Han Chiang Winston	Eucon Holding Limited Goldtron Limited Boulder Group Pte Ltd Cosmo Aviation (S) Pte Ltd D&W Corporate & Consultancy Services Pte Ltd GMT Alpha Pte Ltd Intellectual Product Protection Pte Ltd Oceanexplor Logistics Pte Ltd Offshoreworks (Singapore) Pte Ltd Oils Overseas (Asia Pacific) Pte Ltd Sanwa F&B Pte Ltd Sanwa Group Pte Ltd Superiorcoat Pte Ltd Self Energy Pte Ltd Armenian Holdings Pte Ltd	Fastube Limited Petchem International Pte Ltd Petchem International Trading & Shipping Pte Ltd Sigma-Two Pte Ltd Atlantic Navigation Holdings (Singapore) Limited

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的權益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所指的登記冊；或(c)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一般信息

本公司及相聯法團之普通股（「股份」）／相關股份之好倉

(A) 本公司

姓名	所持股份／相關股份數目、身份及權益性質			總額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百分比
	直接實益擁有	透過配偶或未成年子女	透過受控制的公司		
文一波	1,907,000	-	701,784,000 (附註1)	703,691,000	54.55
王凱	3,075,000 (附註2)	-	-	3,075,000	0.24
羅立洋	3,057,400 (附註3)	-	-	3,057,400	0.24
姜安平	1,140,000 (附註4)	-	-	1,140,000	0.09

附註：

1. 該等股份由 Sound Water (BVI) Limited 持有，該公司分別由文一波先生及其妻子張輝明女士擁有90%及10%。
2. 根據本公司的伊普購股權計劃，王凱先生獲授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3,075,000股股份。
3. 根據本公司的伊普購股權計劃，羅立洋先生獲授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3,057,400股股份。
4. 根據本公司的伊普購股權計劃，姜安平先生獲授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1,140,000股股份。

(B) 相聯法團 — Sound Water (BVI) Limited

姓名	所持股份數目、身份及權益性質			總額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百分比
	直接實益擁有	透過配偶或未成年子女	透過受控制的公司		
文一波	9 (附註1)	1 (附註1)	-	10	100

附註：

1. Sound Water (BVI) Limited分別由文一波先生及其妻子張輝明女士擁有90%及10%。

一般信息

除上述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所指的登記冊；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

購股權

(A) 桑德國際購股權計劃（「該計劃」）

該計劃由薪酬委員會（「委員會」）管理，其成員包括：

Seow Han Chiang Winston（主席）

王仕銘

傅濤

根據該計劃，購股權授權購股權持有人認購本公司特定數目的新普通股。

該計劃下的股份行使價須為由委員會釐定並知會購股權持有人的價格，其不得低於以下較高者：

- (i) 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股份於香港聯交所日報表所載的平均收市價及股份於新交所的平均收市價；及
- (ii) 於購股權授出日期股份於香港聯交所日報表所載的收市價或股份於新交所的收市價（以較高者為準）。

授出購股權的代價為1.00新加坡元，需在要約日期起三十天內支付。按行使價授出的購股權僅可於授出購股權之日首個週年日後但於第五個週年日前行使。

購股權下的股份僅可於支付相關行使價時全部或部分行使（惟僅可就1,000股或任何相關倍數股份的部分行使購股權）。當購股權持有人不再為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公司的全職僱員時，已授出的購股權將失效，惟委員會可全權酌情以例外情況處理。

該計劃乃根據一項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通過的決議案採納，主要為本集團僱員及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提供參與本公司權益的機遇，以激勵彼等作出更大貢獻及達到更好的表現，並對彼等過去的貢獻與服務給予肯定。

一般信息

根據該計劃，委員會可向合資格僱員（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董事）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

未經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根據該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涉及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任何時候已發行股份的10%。未經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於任何年度授出或可能授予任何個人的購股權涉及的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任何時候已發行股份的1%。身為控股股東的人士（即直接或間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15%的權益）或彼等之聯繫人士不應參與該計劃，除非彼等的參與及將發行予彼等的股份實際數目以及將授予彼等的任何購股權的條款已由本公司獨立股東於股東大會上就各相關人士以單獨決議案方式批准。

自採納日期起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並無根據該計劃授出可認購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的未發行股份的購股權。於本中期報告日期，若行使該計劃下所授出的所有購股權，可發行的股份總數為129,000,000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10%。該計劃的剩餘年限約為八年。

(B) 伊普購股權計劃（「伊普計劃」）

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八月十五日採納伊普計劃，而伊普計劃已於在香港聯交所上市後終止。於本中期報告日期，根據伊普計劃下不可再授出任何購股權。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根據伊普計劃授出之購股權涉及的股份數目為64,500,000股（二零一一年：64,500,000股），佔本公司於該日之已發行股份之5%（二零一一年：5%）。

伊普計劃項下之尚未行使購股權數目如下：

授出日期	歸屬期間	可行使期間	行使價	於二零一二年 一月一日 之結餘	已作廢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之結餘
二零一零年 七月二十三日	二零一零年 七月二十三日 至二零一四年 七月二十二日	二零一一年 七月二十三日 至二零一五年 七月二十二日	0.745 新加坡元	42,989,200	(2,356,000)	40,633,200

就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三日已授出之購股權而言，其中10,000,000份購股權授予當時的執行董事及54,500,000份購股權授予當時的僱員。

本公司之控股股東或彼等之聯繫人士概無獲授任何購股權。

一般信息

參與伊普計劃之董事/雇員資料如下：

董事名稱	授出日期	歸屬期間	可行使期間	行使價	於二零一二年 一月一日 之結餘	已作廢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之結餘
王凱	二零一零年 七月二十三日	二零一零年 七月二十三日 至二零一四年 七月二十二日	二零一一年 七月二十三日 至二零一五年 七月二十二日	0.745 新加坡元	3,075,000	-	3,075,000
羅立洋	二零一零年 七月二十三日	二零一零年 七月二十三日 至二零一四年 七月二十二日	二零一一年 七月二十三日 至二零一五年 七月二十二日	0.745 新加坡元	3,057,400	-	3,057,400
姜安平	二零一零年 七月二十三日	二零一零年 七月二十三日 至二零一四年 七月二十二日	二零一一年 七月二十三日 至二零一五年 七月二十二日	0.745 新加坡元	1,140,000	-	1,140,000
其他僱員	二零一零年 七月二十三日	二零一零年 七月二十三日 至二零一四年 七月二十二日	二零一一年 七月二十三日 至二零一五年 七月二十二日	0.745 新加坡元	35,716,800	(2,356,000)	33,360,800

概無僱員或關連公司之僱員取得根據伊普計劃授出之購股權總數之5%或以上。

於參與者不再為本集團全職僱員時，未行使的購股權將會被沒收。行使根據伊普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受限於以下條件：

- 購股權將分四批行使，自授出日期後一年起的每個授出日期一周年行使，直至授出日期起第五個週年；
- 截至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各財政年度的除稅後溢利增幅須至少分別為15%，15%，10%及10%，不包括所有非經常性項目；及
- 基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除稅後溢利，截至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各財政年度之除稅後溢利複合增長率須至少分別為25%，25%，15%及15%，不包括所有非經常性項目。

一般信息

主要股東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就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所知，下列人士（除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外）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或就本公司所知：

姓名	股份數目／相關股份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之百分比
張輝明	703,691,000 (L) (附註 1)	54.55 (L)
Sound Water (BVI) Limited	701,784,000 (L)	54.40 (L)
摩根士丹利	144,963,415 (L)	11.24 (L)
	135,311,420 (S)	10.49 (S)
國際金融公司	132,104,545 (L)	10.02 (L)
挪威銀行	77,751,000 (L)	6.03 (L)
JPMorgan Chase & Co.	77,560,696 (L)	6.01 (L)
	77,536,696 (P)	6.01 (P)
Deutsche Bank Aktiengesellschaft	71,956,129 (L)	5.57 (L)
	17,145,098 (S)	1.32 (S)

(L) — 好倉 (S) — 淡倉 (P) — 可供借出的股份

附註：

- 該等股份由其丈夫文一波先生持有1,907,000股及由Sound Water (BVI) Limited持有701,784,000股，該公司由文一波先生及其妻子張輝明女士分別擁有90%及10%。故此，張輝明女士被視為擁有本公司（由文一波先生及Sound Water (BVI) Limited 持有）703,691,000股股份的權益。

除上述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概無人士（除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外）擁有本公司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之規定而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之股份及相關股份權益或淡倉。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政策及準則，並已討論及檢討內部監控及呈報事宜。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的中期業績及本中期報告。

一般信息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履行最出色的企業管治，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除偏離守則條文第A.6.7及E.1.2條（其中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主席因其他工作安排而未能出席二零一二年股東週年大會）外，本公司均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遵守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董事會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以及標準守則不時的修訂，作為其本身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董事會確認，經向全體董事作出指定查詢後，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所有董事已遵守標準守則的所需準則。

購買、出售及贖回本公司證券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證券。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1,180名（二零一一年：947名）僱員。員工薪酬安排考慮到市況及有關個別表現後釐定，並可不時予以檢討。本集團亦提供其他員工福利，包括醫療保險及壽險，並根據合資格員工的表現及對本集團的貢獻，授出酌情獎勵花紅及購股權。

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

除本報告所披露外，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並無持有重大投資，期內亦無其他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活動。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4	1,184,034	1,060,268
銷售成本		(832,947)	(730,716)
毛利		351,087	329,552
其他收入	5	26,378	19,458
其他開支	6	-	(13,934)
分銷及銷售開支		(18,680)	(7,617)
研發開支		(15,631)	(4,889)
行政開支		(55,670)	(60,271)
分佔一家聯營公司的業績		-	(81)
融資成本	7	(63,233)	(52,444)
認股權證公平值之變動		1,511	-
除所得稅前溢利		225,762	209,774
所得稅開支	8	(32,311)	(34,345)
期內溢利		193,451	175,429
其他全面收益			
期內換算產生的滙兌差額及其他全面收益總額		106	104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193,557	175,533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193,451	175,429
非控股權益		-	-
		193,451	175,429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93,557	175,533
非控股權益		-	-
		193,557	175,533
每股盈利			
基本（人民幣分）	11	15.00	13.60
攤薄（人民幣分）	11	14.80	13.60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47,462	47,527
土地使用權		43,721	44,294
無形資產		25,000	30,000
商譽		41,395	41,395
服務特許權應收款項	13	1,162,621	1,083,659
遞延稅項資產		7,372	7,372
		<u>1,327,571</u>	<u>1,254,247</u>
流動資產			
存貨		34,984	21,58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4	1,450,365	1,120,279
土地使用權		1,158	1,158
應收合約客戶款項		566,153	427,640
受限制銀行結餘		53,021	56,847
銀行結餘及現金		1,990,015	2,074,426
		<u>4,095,696</u>	<u>3,701,937</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5	1,110,151	871,297
應付稅項		35,806	54,949
借貸 — 一年內到期	16	410,734	311,838
應付合約客戶款項		49,042	7,809
可兌換貸款票據	17	827,802	818,252
		<u>2,433,535</u>	<u>2,064,145</u>
流動資產淨值		<u>1,662,161</u>	<u>1,637,792</u>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u>2,989,732</u>	<u>2,892,039</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43,560	39,065
借貸 — 一年後到期	16	502,156	540,352
認股權證		6,442	7,953
		<u>552,158</u>	<u>587,370</u>
資產總額減負債總額		<u>2,437,574</u>	<u>2,304,669</u>
資本及儲備			
已發行股本	18	833,368	833,368
儲備		1,593,606	1,460,70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2,426,974</u>	<u>2,294,069</u>
非控股權益		10,600	10,600
		<u>2,437,574</u>	<u>2,304,669</u>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已發行股本 人民幣千元	合併儲備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購股權儲備 人民幣千元	可兌換貸款 票據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盈餘 公積金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擁有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經審核)	833,368	(88,296)	7,994	366	12,479	79,676	63,737	1,019,331	1,928,655	7,600 1,936,255
期內溢利	-	-	-	-	-	-	-	175,429	175,429	- 175,429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	-	-	104	-	-	-	-	104	- 104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104	-	-	-	175,429	175,533	- 175,533
確認以股權結算之基於股權支付	-	-	-	-	14,672	-	-	-	14,672	- 14,672
已付股息 (附註10)	-	-	-	-	-	-	-	(66,934)	(66,934)	- (66,934)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的結餘 (未經審核)	833,368	(88,296)	7,994	470	27,151	79,676	63,737	1,127,826	2,051,926	7,600 2,059,526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經審核)	833,368	(88,296)	7,994	1,007	30,361	79,676	139,495	1,290,464	2,294,069	10,600 2,304,669
期內溢利	-	-	-	-	-	-	-	193,451	193,451	- 193,451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	-	-	106	-	-	-	-	106	- 106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106	-	-	-	193,451	193,557	- 193,557
確認以股權結算之基於股權支付	-	-	-	-	4,468	-	-	-	4,468	- 4,468
已付股息 (附註10)	-	-	-	-	-	-	-	(65,120)	(65,120)	- (65,120)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的結餘 (未經審核)	833,368	(88,296)	7,994	1,113	34,829	79,676	139,495	1,418,795	2,426,974	10,600 2,437,574

附註：

(i) 根據二零零六年的重組，合併儲備產生於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 Sound Water (BYI) Limited (「Sound Water」)，一間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授出的無息貸款全部所得款項，以提供資金收購該附屬公司，即北京桑德環境工程有限公司。該金額為貸款金額18,800,000美元(相等於人民幣150,896,000元)與所收購附屬公司的股本人民幣62,600,000元的差額。

(ii) 此反映(a)於二零零六年在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上市期間本公司按面值1.00新加坡元轉撥至首次公開發售顧問的2,157,000股股份(合計人民幣34,010,000元)的公平值；及(b)本集團收購安陽明波水務有限公司40%權益之代價人民幣18,000,000元與非控股權益賬面價值之差額。

(iii) 根據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的若干附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該等附屬公司須轉撥5%至10%除稅後溢利至法定盈餘儲備，直到該儲備達至註冊資本的50%。須於向權益持有人派發股息前轉撥至該儲備。法定盈餘儲備可用作彌補往年虧損、擴充現有營運或轉換為附屬公司的額外資本。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33,940)	(226,472)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已收利息	4,828	5,059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2,152)	(2,24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所得款項	59	1
受限制銀行結餘減少	4,012	212,098
	6,747	214,910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已付利息	(52,869)	(42,495)
股息付款	(65,120)	(66,934)
新籌集之借款	136,473	158,000
償還借款	(75,372)	(273,420)
	(56,888)	(224,84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84,081)	(236,411)
於一月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74,426	2,027,352
匯率變動的滙兌影響	(330)	(2,952)
於六月三十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銀行結餘及現金	1,990,015	1,787,989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16的適用披露規定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4條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估算方法與編製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本集團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遵循者一致。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首次應用由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多項新訂或經修訂準則及詮釋（「新訂或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中期期間所適用的新訂或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該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或載於該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披露的呈報款額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前採納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準則及詮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如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的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的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於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於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於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的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0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週期之年度改進¹

政府貸款¹

披露—抵銷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強制性生效日期及過渡性披露²

綜合財務報表、合營安排及其他實體權益之披露：過渡性指引¹

金融工具²

綜合財務報表¹

合營安排¹

其他實體權益之披露¹

公平值計量¹

其他全面收益項目的呈列³

僱員福利¹

獨立財務報表¹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投資¹

抵銷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⁴

露天礦生產階段的剝採成本¹

¹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之準則、修訂或解釋將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3. 分部資料

本集團按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審閱以就各分部間進行資源分配及評估各分部表現之本集團內部報告，作為釐定其營運分部之基準。

本集團按其產品及服務以及為資源分配和表現評估而編製並呈報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之資料分經營單位。

本集團主要經營三種營運分部，主要為(1)總包項目及服務，(2)製造（設備製造），及(3)營業供水及污水處理設施（營運及維護）。

營業分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述的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業績指在未分配中央行政費用、董事報酬、應佔聯營公司業績、利息收入、滙兌收益及虧損、公司層面之融資成本之情況下，各分部所賺取之溢利。

有關本集團營運分部的分部資料載列如下。

	總包項目 及服務 人民幣千元	設備製造 人民幣千元	營運及維護 人民幣千元	對銷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u>截至二零一二年</u>					
<u>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u>					
收益					
外部銷售	1,087,759	58,424	37,851	-	1,184,034
分部間銷售	-	28,667	-	(28,667)	-
	<u>1,087,759</u>	<u>87,091</u>	<u>37,851</u>	<u>(28,667)</u>	<u>1,184,034</u>
分部業績	257,890	6,289	13,802	-	277,981
未分配收入					7,227
未分配開支					(59,446)
除所得稅前溢利					<u>225,762</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3. 分部資料 (續)

	總包項目 及服務 人民幣千元	設備製造 人民幣千元	營運及維護 人民幣千元	對銷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u>截至二零一一年</u>					
<u>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u>					
收益					
外部銷售	1,004,894	32,217	23,157	-	1,060,268
分部間銷售	-	50,659	-	(50,659)	-
	<u>1,004,894</u>	<u>82,876</u>	<u>23,157</u>	<u>(50,659)</u>	<u>1,060,268</u>
分部業績	240,630	12,805	22,243	-	275,678
未分配收入					1,137
未分配開支					(66,960)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的業績					(81)
除所得稅前溢利					<u>209,774</u>

分部間銷售按現行市價收費。

4. 收益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建設合約收益 (包括總包服務及出售建設合約相關設備)	1,081,248	1,004,488
貨品銷售收益	58,424	32,217
營運及維護收入	37,851	23,157
設計服務	6,511	406
	<u>1,184,034</u>	<u>1,060,268</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5. 其他收入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利息收入	4,828	5,059
服務特許權應收款項的估算利息收入	21,172	14,399
外匯收益淨額	296	-
雜項收入	82	-
	<u>26,378</u>	<u>19,458</u>

6. 其他開支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匯兌虧損淨額	-	6,977
呆賬撥備	-	6,957
	<u>-</u>	<u>13,934</u>

7. 融資成本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借款利息開支		
-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	13,526	11,385
- 無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	13,607	5,763
可兌換貸款票據利息開支	36,100	35,296
	<u>63,233</u>	<u>52,444</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8. 所得稅開支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開支包括：		
即期稅項		
中國所得稅	27,816	25,150
海外所得稅	-	5,489
	27,816	30,639
遞延稅項	4,495	3,706
	32,311	34,345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的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的法定稅率為25%。

根據國務院於一九八八年五月十日通過及北京市人民政府於一九八八年五月二十日頒佈實施之《北京市新技術產業開發試驗區暫行條例》，試驗區內新成立新技術企業自成立起三年免交所得稅，其後通過相關機構批准後，可享三年50%所得稅減免。本公司中國一間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獲豁免繳交所得稅，並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按所得稅稅率7.5%繳稅。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的實施條例第88條及中國企業所得稅法第27號條文第三項，從事環保項目，或能源及節水項目的公司的收入，如符合有關規定，將可由首個運營獲利年度起計三年獲豁免繳納企業所得稅，其後三年獲50%的企業所得稅減免。有關的具體條件及項目的範圍由國務院的財務及稅務主管部門與國務院的其他相關部門共同制定，並將於獲得國務院批准後予以公佈及執行。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已取得批准，並於首個獲利年度起計三年獲豁免企業所得稅，其後三年按12.5%的優惠企業所得稅率繳納稅款。

海外所得稅包括新加坡所得稅及沙地阿拉伯王國的所得稅，並分別按回顧期內之估計溢利按17%及20%計算。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9. 期內溢利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無形資產攤銷，計入銷售成本	5,000	5,000
土地使用權攤銷	573	57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898	1,83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256	46

10. 股息

於本中期期間，有關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股份0.01新加坡元的末期股息（二零一零年：每股股份0.01新加坡元）已宣派及支付予本公司股東。於本期內已宣佈及派發的末期股息總額合共人民幣65,120,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66,934,000元）。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董事建議不派付任何中期股息（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

11.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按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盈利	193,451	175,429
普通股潛在攤薄之影響：		
可兌換貸款票據利息開支	36,100	-
用作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盈利	229,551	175,429

	千股	千股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	1,290,000	1,290,000
普通股潛在攤薄之影響：		
可兌換貸款票據	261,513	-
加權平均股份數目	1,551,513	1,290,000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1. 每股盈利（續）

計算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攤薄盈利時假設無行使本公司的購股權或認股權證，由於行使該等購股權或認股權證的行使價高於股份期內的平均市價。

計算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攤薄盈利時假設無未償還可兌換貸款票據被轉換，由於行使該等票據將導致每股盈利增加，亦假設無行使本公司購股權或認股權證，由於該等購股權或認股權證的行使價高於股份期內的平均市價。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

於本期期間，本集團就於中國添置傢俱及設備額外花費約人民幣2,152,000元。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若干樓宇（就授予本集團的一般銀行融資而抵押賬面值合計人民幣30,825,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35,251,000元））。

13. 服務特許權應收款項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服務特許權應收款項	1,206,746	1,121,874
減：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內所示一年內到期的金額	(44,125)	(38,215)
	<u>1,162,621</u>	<u>1,083,659</u>

服務特許權應收款項源自興建及運營污水處理及水再利用廠房之服務特許權合約。根據若干興建 — 運營 — 轉讓安排，本集團為運營商。就該合約而言，本集團已評估及估計該等合約屬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12號服務特許權協議之範疇。服務特許權應收款項於本集團獲得無條件合約權利收取現金或按授予方就建設服務之提示時確認。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向貿易客戶提供之信貸期一般不超過90日，惟建設項目乃按照於相關交易合約中列明之條款進行結算。

下表載列基於發票發出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分析，已扣除呆賬撥備及應收票據：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90日內	340,859	269,887
91至180日	260,094	284,507
181日至1年	370,936	245,520
1至2年	242,326	113,886
2至3年	27,285	-
	<u>1,241,500</u>	<u>913,800</u>
應收票據：		
180日內	<u>18,794</u>	<u>22,446</u>

1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按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及應付票據項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90日內	405,713	223,035
91至180日	76,904	166,285
181日至1年	160,401	74,385
1至2年	81,118	78,496
2至3年	29,172	17,457
超過3年	29,526	28,675
	<u>782,834</u>	<u>588,333</u>
應付票據分析如下		
180日內	<u>35,309</u>	<u>10,595</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6. 借款

期內，本集團新增借款為人民幣136,473,000元，已償還借款為人民幣75,372,000元。

17. 可兌換貸款票據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十五日發行人民幣8.85億元的票面利率6%可兌換貸款票據。該等可兌換貸款票據賦予持有人權利，可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五日或之後至二零一五年九月八日營業時間結束時，以人民幣固定的轉換價（可予調整）轉換為本公司的普通股（除非之前已被贖回、轉換或購回及註銷）。期內，轉換價根據可兌換貸款票據協議之條款調整至每股人民幣3.384元。除非之前已被贖回、購回或註銷，可兌換貸款票據將於二零一五年九月十五日贖回。將每半年派付6%的利息，首期利息的付款日為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五日。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十五日或之後任何時間，本公司可贖回全部但非部分可兌換貸款票據，贖回價為相等於人民幣本金額連同部分條件（定義見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九月十日的發售通函（「發售通函」）內債券的條款及條件）的日期應計的利息。同時，持有人將有權要求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九月十五日或於發生有關事件（定義見發售通函）後按相等於人民幣本金額的贖回價連同截至該日應計的利息，贖回該等可換股貸款票據。由於本公司並不擁有於來年無條件延遲結算之權利，故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可兌換貸款票據的全部結餘被分類為流動負債。

可兌換貸款票據包含兩個部分，債項及權益部分。權益部分以「可兌換貸款票據儲備」的名目列於權益內。交易成本人民幣25,435,000元已按所得款項總額的比例分配至債項及權益部分。債項部分的實際利率為每年9%。

可兌換貸款票據年內債項部分的變動載列如下：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的賬面值	818,252	800,366
利息支出	36,100	70,985
已付利息	(26,550)	(53,099)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和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	827,802	818,252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8. 已發行股本

已發行及繳足	股份數目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及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1,290,000,000	833,368

本公司有一類無每股價值且無固定收益權利之普通股。

19. 關連方披露

(a)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與下列關聯方進行的主要交易：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建設合約收益

來自同系附屬公司：

包頭鹿城水務有限公司（「包頭鹿城」）	-	74
嘉魚嘉清水務有限公司（「嘉魚嘉清」）	-	9,618
臨朐邑清環保能源有限公司（「臨朐邑清」）	2,590	-
北京國中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國中」）	166	-
	<u>2,756</u>	<u>9,692</u>

上述交易之條款由各方磋商及共同協定。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9. 關連方披露 (續)

(b) 於報告日期，本集團與關連方有如下結餘：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u>貿易應收款項</u>		
來自同系附屬公司：		
包頭鹿城	5,653	5,503
大冶清波水務有限公司	468	468
荊門夏家灣水務有限公司	618	1,267
嘉魚嘉清	5,399	2,050
荊州市荊清水務有限公司	7,734	7,734
南昌象湖水務有限公司	98	98
通遼碧波水務有限公司 (「通遼碧波」)	44	44
咸寧甘源水務有限公司	2,040	2,040
北京國中	-	1,722
臨朐邑清	2,072	-
	24,126	20,926
<u>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u>		
來自同系附屬公司：		
包頭鹿城	-	150
臨朐邑清	518	-
嘉魚嘉清	-	3,349
北京國中	-	11,024
	518	14,523
<u>貿易應付款項</u>		
來自同系附屬公司：		
北京國中	6,667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9. 關連方披露（續）

(c) 主要管理人員之酬金

本期內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如下：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工資及薪金	1,063	863
表現相關之獎勵金付款	55	-
定額供款計劃的供款	76	90
以股代款	1,559	3,399
	<u>2,753</u>	<u>4,352</u>

(d) 於報告日期，本集團有以下的關連方結餘：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的最高結餘 人民幣千元
--	-------------------------	---------------------------	--

其他應收款項

董事：

王凱	3	-	3
羅立洋	-	17	17
	<u>3</u>	<u>17</u>	<u>20</u>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	-------------------------	---------------------------

其他應付款項

直接控股公司：

Sound Water	<u>38,473</u>	-
-------------	---------------	---

同系附屬公司：

通遼碧波	<u>3,076</u>	<u>3,076</u>
------	--------------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9. 關連方披露（續）

(e) 其他

1) 特許商標

自二零零二年以來，本集團（若干商標之原註冊所有人）將其商標用於其供水及污水處理業務。於二零零六年三月前，該等商標亦由桑德集團於其環保投資及其附屬公司北京桑德水技術發展有限公司於其淨化飲用水過程中以零代價使用。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根據日期為二零零六年三月二十三日之商標轉讓協議，本集團同意將該等商標免費轉讓予桑德集團，而桑德集團將授權本集團以零代價使用該等商標五十年。

2) 除上述交易外，本集團與下列主要承包商訂立分包合約：

主要承包商名稱	關於分包合約之項目（「項目」）	項目運營商名稱（「運營商」）	與運營商關係
湖北省工業建築集團有限公司（「湖北工業建築」）	湖北竹山縣污水處理廠建設項目	湖北濟楚水務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荊州市城市建設工程集團有限公司（「荊州市建設」）	枝江和湖北荊州污水處理項目建設項目	荊州市荊清和枝江枝清水務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於報告日期，本集團與此等主要承包商有以下的結餘：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u>貿易應收款項</u>		
荊州市建設	258	258
<u>貿易應付款項</u>		
湖北工業建築	767	767
<u>其他應收款項</u>		
荊州市建設	-	2

上述的其他應收款項為免息、無抵押及按要求償還。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0. 期後事項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八月十日之公告，本公司及於票據發行日期將提供擔保以確保本公司履行票據項下責任的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就發行及出售本金總額為1.5億美元的於二零一七年期到11.875%優先票據（「票據」）與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及德意志銀行新加坡分行訂立購買協議。該票據已於二零一二年八月十日發行，並於二零一二年八月十三日以僅向專業投資者發行債券的形式於香港聯交所上市及買賣。票據的所得款項淨額（扣除開支後計算）將約為1.462億美元，而本公司擬將票據所得款項用於投資具有前景的BOT項目，償付二零一零年可換股債券及償還永隆銀行有限公司的定期貸款融資及用作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及企業用途。